

**重要提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基金經理對本公佈所載的資料的準確性負全責，並確認經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其所知所信，並無遺漏足以令本公佈的任何陳述具誤導成分的其他事實，而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作出。

證監會認可不等於推薦或認許信託基金(定義見下文)及子基金(定義見下文)，亦不保證信託基金及子基金的商業利弊或表現。該認可並不代表信託基金及子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也不代表認許信託基金及子基金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閣下如對本公佈的內容有任何疑問，閣下應向閣下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查詢。

## **標智滬深 300 中國指數基金<sup>®\*</sup>**

(\*此基金為一隻合成交交易所買賣基金)

## **W.I.S.E. – CSI 300 China Tracker<sup>®\*</sup>**

(\* This is a synthetic ETF)

**其為標智 ETFs 系列（「信託基金」）**

**的一個子基金（「子基金」）**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 571 章）

第 104 條獲認可之香港單位信託）

（股份代號：**02827**）

### **公 佈 增設新的參與證券商**

基金經理特此公佈，麥格理銀行有限公司（「麥格理」）將獲委任為子基金的參與證券商。

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九日起，麥格理將獲委任為子基金的參與證券商。麥格理是一家在澳洲註冊成立的公司，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中環港景街 1 號國際金融中心一期 18 樓。麥格理乃獲證監會發牌可以在香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一類及第四類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麥格理為麥格理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子基金的基金認購章程已透過第三份補充文件作出更新。

目前參與證券商的名單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址 ([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及基金經理的網址<sup>1</sup> ([www.boci-pru.com.hk/english/etf/intro.aspx](http://www.boci-pru.com.hk/english/etf/intro.aspx) (英文) 及 [www.boci-pru.com.hk/chinese/etf/intro.aspx](http://www.boci-pru.com.hk/chinese/etf/intro.aspx) (中文))內查閱。子基金的銷售文件列印本亦可於香港中環花園道 1 號中銀大廈 27 樓向基金經理處免費索取。

本公佈內未有定義的任何特定詞彙，具有與基金認購章程中所載相同的涵義。

投資者如對上述事項有任何查詢，請聯絡位於上述地址的基金經理或可致電基金經理的查詢熱線 (852) 2280 8697。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八日

---

<sup>1</sup> 基金經理的網頁並未經證監會審閱。

**重要提示：**本補充文件乃屬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三日的標智滬深300中國指數基金<sup>®\*</sup>（\*此基金為一隻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子基金」）之基金認購章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的第一份補充文件及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的第二份補充文件（統稱為「基金認購章程」）之補充文件，屬於基金認購章程之一部份。除非本補充文件另有規定，否則在基金認購章程中所定義的字眼及詞語在本補充文件使用時將具有相同的涵義。

基金經理對本補充文件所載的資料的準確性負全責，並確認經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其所知所信，並無遺漏足以令本公佈的任何陳述具誤導成分的其他事實。

閣下如對基金認購章程及本補充文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閣下應諮詢獨立及專業的財務意見。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補充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補充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證監會認可不等於推薦或認許信託基金（定義見下文）及子基金，亦不保證信託基金及子基金的商業利弊或表現。該認可並不代表信託基金及子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也不代表認許信託基金及子基金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 **標智滬深 300 中國指數基金<sup>®\*</sup>**

**(\*此基金為一隻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

## **W.I.S.E. – CSI 300 China Tracker<sup>®\*</sup>**

**(\* This is a synthetic ETF)**

### **其為標智 ETFs 系列（「信託基金」） 的一個子基金**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 571 章）**

**第 104 條獲認可之香港單位信託）**

**（股份代號：02827）**

## **基金認購章程之第三份補充文件**

茲補充基金認購章程之內容如下，並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九日起生效：

在基金認購章程附件四「子基金的運作」有關「參與證券商」一節下，於第 103 頁最後一段前加上以下段落：

「麥格理銀行有限公司(「**麥格理**」)是一名參與證券商。

麥格理是一家在澳洲註冊成立的公司，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中環港景街 1 號國際金融中心一期 18 樓。麥格理乃獲證監會發牌可以在香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一類及第四類受規管動之持牌法團。麥格理為麥格理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基金認購章程僅可連同本補充文件一併派發。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八日